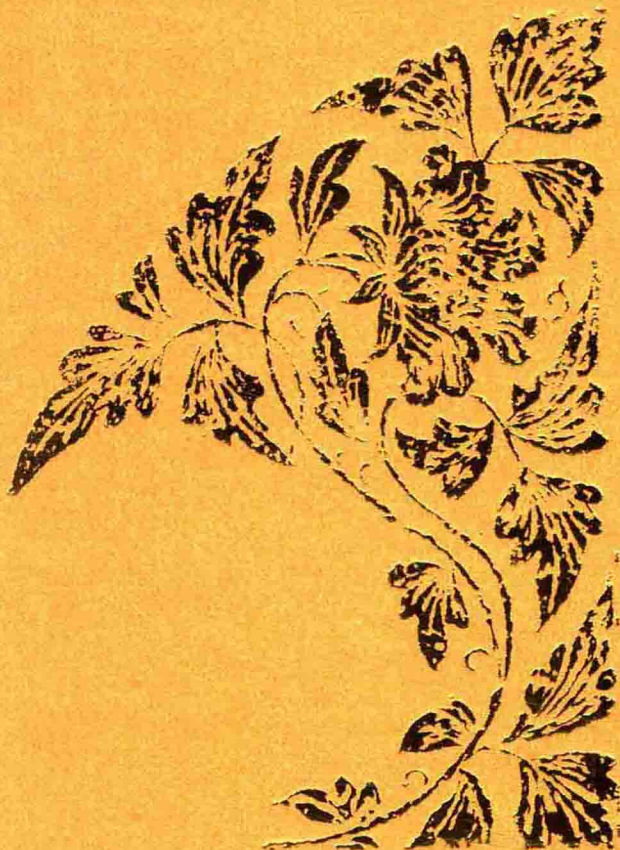


明代宦官  
史料长编

胡丹  
辑考

下册



明代宦官  
史料长编

胡丹  
辑考

下册

## 卷 九

### 神宗万历朝 附光宗泰昌朝(1572—1620)

隆庆六年六月庚申,传谕山陵事宜,遣大学士张居正同司礼监太监曹宪于即位礼成后复往视。(《明神宗实录》,二,12) 甲子,上(即神宗)即位。(颁赦诏,以明年为万历元年,与民更始,所有合行事宜开列于后:)一、……一、各处织造绒褐、绉丝、纱罗、綾绉等项,除额办、岁造并工部奏派之数照旧解运外,其陕西、苏、杭、嘉、湖并应天府等处差人坐守织造者,悉皆停免;已织完者照数起解,未完者并已征物料交与所在官司,准作岁造内支,差去内官即便回京,违者罪之。一、……一、内监取用南京及芜湖各抽分厂竹木板枋,除年例应解者照旧起解外,其拖欠未完之数,自隆庆五年以前悉皆蠲免,各监不许朦胧移文追取。……(二,17—27) 己巳,广西道御史张洙上疏言:“皇上践祚之初,凡有举措,所窥伺者何限,名与器安可假人。掌司礼监印务者孟冲也,未闻令旨革某用某,一旦传奉令旨者出自冯保,臣等相顾骇愕,莫知所为。时皇上哀痛方迫,未敢读奏,且久窥皇上圣明,必自有说,非左右之所欺罔也。今又传奉明旨,调用张宏。臣闻其守备南京,包藏祸心,恣作威福,安庆卫指挥张志学等挟众倡乱,宏受重贿,特为奏解,驾祸知府查志隆激变以宽志学等首恶之诛。守备如此,皇上何自察其可用?其进誉者何人?凡近习之中有欺上专擅者,不可不放逐,有导上以游逸玩好之乐者,不可投其中。时临便殿,召二三辅臣,以资启沃。前日侍讲诸臣,临御之暇,令其执经诵说,一如出阁之日。及退息宫中,则视内臣老成长虑、忠言逆耳者,相与周旋,则圣学日进,庶足开太平之治。”疏入,报闻。(二,32—33)【考】冯保神宗

初即位骤掌司礼监，人言其攘之于孟冲；而首辅高拱亦被逐，张居正遂柄用。从此冯、张相结，共济万历初政。此事内幕，可参看高拱著《病榻遗言》。张居正为冯保所作寿藏记及其父神道碑见本年附。庚午，罢大学士高拱。司礼监太监冯保等传奉皇后懿旨、皇贵妃令旨、皇帝圣旨：“传与内阁、府、部等衙门官员：我大行皇帝宾天先一日，召内阁三臣至御榻前，同我母子三人亲授遗嘱，说东宫年少，要他每辅佐。今有大学士高拱专权擅政，把朝廷威福都强夺自专，不许皇帝主管。不知他要何为？我母子三人惊惧不宁。高拱便着回籍闲住，不许停留。你每大臣受国家厚恩，当思竭忠报主，如何只阿附权臣，蔑视主上？姑且不究。今后俱要洗心涤虑，用心办事，如再有这等的，处以典刑。”拱即日出城。明日次辅张居正上疏，言拱历事三朝，小心端慎，虽议论侃直，外貌威严，中实过于谨畏；且拱系顾命大臣，未有显过，遽被斥黜，亦非先帝所以付托之意。报曰：“卿等不可党护负国。”上冲年在疾，拱默受成于两宫，权不自制，惟恐外廷之擅。而顾命之臣自负付托之重，尚行壹意，以致内猜外忌，同列阴行其谋，而内竖黠者亦谋间旧以自固，相比伺隙，骤移两宫之意而权复偏有所归。后先同辙，相寻以败。专擅之疑深中圣心，魁柄独持以终其世，晚虽倦勤，而内外之间无复挟重恣行如初年者，主术所操，犹为得其大也。（二，34—35）丙子，尚食[膳]监太监穆进德请复荐新银鱼。上以业有诏停止各项采办，不从。（二，51）壬午，南京刑科给事中周守愚参守备太监张宏擅止营操，言：“营操开止，制典昭然，从无计闰折操者。宏违制市恩，略无顾忌，乞按法正罪，为人臣不恪之警[儆]。”并论兵部尚书王之浩、守备怀宁侯孙世忠、协同守备灵璧侯汤世隆依违怙怯，坐视不言。报闻。（二，62）

七月戊戌，内官监掌印太监张诚请给敕提调陵工。辅臣张居正言：“管工太监敕已发行，掌印官例原不领敕，且无一事两敕之理。”封还诚本，事遂寝。（三，90）庚子，敕谕太子少保、工部尚

书朱衡等：“兹者营建皇考穆宗庄皇帝山陵，事体重大，特命尔衡不妨部事，总督工程，往来阅视；右侍郎熊汝达专在工所提督工程，总督京营戎政彰武伯杨炳、协理戎政兵部左侍郎王遴轮流前去提督军夫工匠人役；掌锦衣卫事、太保兼太子太傅、左都督朱希孝不妨卫事，往来督视；管锦衣卫事、署指挥同知杨俊卿专在工所监督工程。尔等凡事与提督太监周宣等公同计议，各宜殚忠竭虑，悉心经理，固不可因陋就简，以天下而俭其亲，亦不宜浪费糜财，饰虚文而鲜实用。务俾工作完美，刻日报完，用垂万世永久之图，副朕慎重大事之意。尔等其慎之、慎之，钦哉！故谕。”是日并敕谕内官监太监周宣等提督工程。（三，96—97）

八月丙辰，赏南京内守备、凤阳、天寿山守备、南京外守备并操江勋臣、南京兵部尚书、操江都御史，漕运各处总督、提督、巡抚、各兵备官，各处总、副、参、游、守备、操守等官表里、钞锭有差，其兵备官以上并给诰命。（四，139） 己未，荫司礼监太监冯保、郑真等各弟侄一人为锦衣卫正千户，曹宪、王臻各侄一人副千户，孙秀等各弟侄一人百户，陶奉等各弟侄一人所镇抚，刘安等弟侄一人冠带总旗，以东宫侍卫劳也。（四，141） 乙亥，工部奏：“皇上登极诏停止织造，取回督造内臣，一时臣民，莫不倾颂圣明节财恤民至意。太监赵玠当遵成命，惶悚就道，所派在机钱粮当交所在官司，听彼支销，辄敢擅自议处，欲俟织完日自行起解。且玠侵盗作弊，迟误工程，前被御史论劾，蒙先帝洪恩，令策励供职。今即无停止取回之诏，亦当解任自新，以昭皇上之法。况纶音既出，国典斯存，乃敢肆行扰奏。皇上临御以来，中外臣工罔不振肃自靖，玠独不畏明命乎？乞令玠刻期回京，如有稽迟，听臣等参治。”从之。（四，175）

九月甲申朔，工部题：南北二京内官、内使人等，自隆庆五年九月至六年八月除事故五十一员名，实在一万二千七百二十九员名，共该折色靴料银七万二千一百二十七两四钱。查屯田司库贮

不敷，准于营缮司挪一万两，都水司挪二千两，本司动支四万一百二十七两四钱，登簿送巡视厂库科道挂号帖，节慎库凑数解给。

(五,186—187) 丙戌，工部题：在京并南京中官、中使、长随共一万四十(广本十作千)员名，共该绉丝绦绌二万六千六百九十三匹，每匹照例折银三两，共该银八万七十九两(广本、抱本作“八万七千三百七十三两”)。(五,189—190)

十一月丙午，昭陵神宫监给果厂房屋二百九十八间。(七,268)

庚戌，内承运库太监崔敏请买金两、宝珠石，疏下内阁，张居正言：“前项珠宝六月间已奉旨停止，今忽有此举，则前日之诏令不信。今户部钱粮十分缺乏，各边求讨，月无虚日，实难支持，乞暂停此举，少苏民力。”因封还敏疏，遂报罢。(七,273)

十二月癸亥，录三年缉获功，锦衣卫左都督朱希孝荫百户，升百户冯邦柱为指挥同知。邦柱，冯保侄也。(八,284—285) 乙丑，兵部奏：“太监冯保、左都督朱希孝、署都督同知孙钰、正千户白一清各题开缉问违犯功次，遵旨，保、希孝各荫子侄，钰、一清等各升一级。其冯保所题官旗校范宇等三十人，希孝所题王廷蕙等二十九人，白一清所题郭瑞等三人，各应依题准事例，行刑部查明，奏请定夺。”不从，令照前旨升授，从之。(八,285)

## 本年附

### 史事·太监冯保事迹

神庙登极十龄矣。时冯太监保掌司礼监印兼掌东厂，其仆徐爵号“小野”，颇通文理，达事情。冯与江陵张相公居正，内外同心，翌[翊]戴冲圣，自新郑高相公拱退后，凡江陵在外之相业，圣母圣庙之眷注，皆冯纳约自牖之验也。神庙左右内臣如孙海、客用之流，日以狗马拳棍导神庙以武，冯则凡事导引以文，蒙养之绩，在冯为多。司礼监所刻《启蒙集》、《四书书经》、《通鉴直解》、《帝鉴图说》等书，至今见之者，每为咨嗟叹息焉。冯号双林，笃好琴书，雅歌投壶，有儒者风，神庙曾赐牙章，曰“光明正大”，曰

“尔惟监梅，汝作舟楫”，曰“鱼水相逢日，风云际会时”。凡冯写大字扁联之类，即以前章，或双林，及“景仰前哲”诸图书印识之。所造琴颇多，世人咸宝爱之。

（刘若愚《酌中志》卷五《三朝典礼之臣纪略》）

## 艺文·碑铭·冯保寿藏记及其父神道碑、谕祭文

司礼监太监冯公(保)预作寿藏记

冯公寿藏，在京城西南可二十余里，实黑山之壤，聚为太监刚公墓。刚在永乐时随成祖靖难有功，公素慕其为人，故即其地旁而卜兆焉。左瞻城阙崔巍，右瞰香山碧云，广途前舒，层峦背拥，气佳哉！郁郁葱葱，信灵境也。前为大门，驰道属之。门内左为僧寺，以奉香火，右为护藏之宅。寺宅后为石楼各一，中为祠堂，堂后为寿藏地。缭以周垣，树之松柏，左右又各为茔兆一。左则公之名下太监王君喜辈之藏，右则公弟都督君佑之藏。其制务为朴素坚固，不事华饰。其工费则以三朝赐金为之。董工者即其弟都督君与王君喜也。工始于万历改元(1573)之九月，至二年九月而告成。事役既竣，公薪余文记其事，用垂不朽。余惟霄壤间万物皆有尽，惟令名为不朽。今京西之原，珥貂贵宠，高冢连云者何限。无论后代，即今人所与知者几何？昔巷伯兴咏于亩丘，史游殚精于籀书，吕强清贞，承业忠鯁，皆并耀四星，流芳千古。今求其所为葬地，尚有存者乎？固知不朽之图在此，而不在彼也。公昔以勤诚敏练，早受知于肃祖，常呼为“大写字”而不名。无何，即超拜司礼，筦内政。嘉靖丙寅(四十五年，1566)，迎立穆宗皇帝，以功荫其弟侄数辈。穆宗不豫，如辅臣至御榻前受顾命。公宣遗诏，音旨悲怆。今上践祚，奉先帝遗命，以公掌司礼监事。适余得上召见于平台，付以国政。宫中府中，事无大小，悉咨于余而后行，未尝内出一旨，外干一事。调和两宫，赞成圣孝，侍上左右，服勤备至。凡宸居早暮，出入饮膳，皆有常度。替御供事，皆选端慎者以充。上日御讲幄，无间寒暑，公倦倦劝学，待立终日，日无惰容。凡宫中冗费，悉从减省，务在节财爱民，如大庖减供御，惜薪司裁去柴炭，御马监省刍豆数，皆公所奏施行。余每对便殿，从容语及国家事，有关于君德治道者，公必导上曰：“先生忠臣，先帝简托以辅上者，所言宜审听之。”宫壶之内，尤极严肃。有干纪者，悉置之理，虽所厚亦不少贷。故上以冲龄践祚，中外宁谧，官府清

宴，盖公之力为多。语曰：“人貌荣名，岂有既乎？”今以公建立，视古巷伯之伦何让焉。诚由此永肩一心，怒终弗替，虽与霄壤俱存可也，又奚俟于寿藏而后永乎？然窀穸之事，人所讳言也，此皆即预为之，达也；营以赐金，用彰君赐，忠也；制用质朴，不为厚藏，智也；爱其身，施及其弟，葬其属，仁也。此皆事可纪者，因略述公之行谊，与其作藏日月，勒之于石，俾后来者观焉。公讳保，常山之深州人。

（居正子）懋修谨按：先父之与冯司礼处也，亦官府相关，不得不然。谢世之后，言者用为罪端。今观其与预藏文，惓惓勉以令名，固非阿私贿结者。曾记万历丙子年（四年，1576），司礼之侄都督冯邦宁者，以贵倨使酒，凌市人，适遇先父长班隶人姚旷者劝之。邦宁手扼姚旷，旷即摔碎其衣带，同赴朝房，禀先父。先父即致一帖与司礼，云其侄之使酒失仪，宜戒饬。冯即杖其侄四十，奏革职待罪，一年方得与朝列。按此一事，即士大夫之贤者犹不能无护短之意，作于言色，而冯君信先父之深，竟割爱处断。可见先父当主少之时，于左右侍近，其调处之术可谓深矣。不然，以先父之严毅，使左右不服其调处，亦将奈之何哉！苦心国事者，自当有推谅其衷者矣。余言虽嫌由父子之私衷，似乎违众非之诬诋，然已幽沉之善，安忍避私畏违而掩之乎？

（张居正《张太岳集》卷九）

#### 明诰赠荣禄大夫中军都督府都督同知冯公（汉）神道碑

光禄大夫、柱国、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中极殿大学士、知制诰、经筵事、总裁国史江陵张居正撰。少保兼太子太保、英国公、掌后军都督府事、监修国史、前奉敕提督神机营军务总兵官古汴张溶书并篆额。

嘉靖中，双林冯公（保）以才敏受知世宗皇帝，特命管理诸司章奏，超拜司礼，参秉内政。穆宗皇帝从外邸即位，以迎驾赞襄典礼功，命公提督东厂官校兼掌御用监印事，而荫其弟佑为锦衣卫世袭千户，升锦衣卫指挥同知。隆庆戊辰（二年，1568），册立今上为皇太子，覃恩赠公之祖仲举、父汉为怀远将军指挥同知。辛未（五年，1571），佑升中府都督同知，管卫事，而赠公曾祖纲暨祖、父皆如佑官，配皆为夫人。今上嗣统，奉先帝遗命，以公掌司礼监事，兼官如故。公以忠恪勤慎，历事三朝，保护皇躬，肃清辇毂，翊戴今上，服勤左右，匡襄新政，劳绩尤多。膺三圣恩遇，至隆极渥，龙



章凤诰，贲及先世，非偶然也。

夫天道无亲，恒与善人；其积弥厚，其发弥远。溯公之先，自高曾以来，世积忠厚，洎公祖、父，种植益力。睦亲□族，好义喜施，人知冯氏有后矣。今公兄弟荐登穹秩，而子姓硕繁为时望族，非积德之报与？公父生五子：长爱云，昭勇将军、指挥使；次爱绍，明威将军、指挥僉事；次爱卿，先卒；次即公也；次佑。女二，适张大律、徐豪。孙男十：邦宁，指挥使；邦濂，指挥僉事；邦柱，指挥同知；余尚幼。孙女二人，适王守金、遂安伯勋卫陈源。公世为深之张社人，其先茔在桃源之原。铭曰：

深水之阳，茂宗殷起。奕世载德，承家济美。爰有闻人，秉笔内枢。历事三朝，敬恭不渝。仪于诸昆，修其家政。自亲率祖，诞膺显命。岁时□饗，乡人艳之。天与善人，匪滥匪私。有翼斯阡，龙章贲赫。后世绎思，视此铭刻。

万历三年正月。

（《风土记》原按：）余采此碑，州人多疑之。余谓：名相之文，不可不录；且冯保亦中官之表表者，何嫌为？若谓辅臣交结内侍为失邪，明代宦官之重久矣。自永乐渐假柄任，及英宗益甚：命金英录囚，英张黄盖中坐，尚书以下左右列侍。而王振用事，至械户部尚书刘中敷于长安门。尚书徐晞等相见屈膝，公侯白事，咸膝行而前。中官威执出百僚上甚远。故于谦贤相也，景帝敕内侍兴安、李永昌与同总军事。杨一清亦贤相也，为都御史时，武宗命内侍张永与同讨叛藩。而大儒王守仁亦与张永密通书问，卒赖其力。上之任宦寺与阁臣齐等，其来已久，积重难返，至神宗时已习为故事。且无人乎？繆公之侧不能安其身，自古叹之。居正之与冯保相善，曷足异乎？至称两人交结恣横，则出中官张诚之诬构，殆非事实。居正虽与保善，而时说保裁抑党与，毋与六部事，又时令缇骑诇察中使。及居正进白莲双白燕，保谓主上冲年，不可以异物启玩好。二人颇相规益，固非党同阿好者比。《明史》于保少恕词，保次当得司礼掌印，高拱越次用尚膳孟冲。尚膳例不当掌司礼，保怨高拱，亦人情所有。史谓穆宗甫崩，保言于中官，斥孟冲而夺其位。今据此碑，则保掌司礼，固穆宗遗命也。人主自委任宦官，令与阁臣同受顾命，史乃谓为矫诏。果何据乎？保为帝所畏，帝与小内竖戏，见保辄危坐。帝宠孙海、客用等，夜游别宫，小衣窄

袖，走马持刀。保白太后，责帝，此皆宦寺所难。史虽多贬议，顾称保时引大体，又能约束子弟，不敢肆恶，是其长固不可没其它。史所述皆无实据，似爱憎之口，非公论。要之，江陵固名相，即冯保亦无显过，若以其宦寺而弃之，则愈隘矣！冯佑、冯邦宁，保得罪后皆下狱瘐死。

#### 明神宗御祭冯汉文

万历三年(1575)，岁次乙亥，十一月乙未朔，越廿三日丁巳，皇帝遣真定知府武尚贤谕祭赠都督同知冯汉并妻夫人黄氏之灵曰：“惟尔赋性□朴，秉德善良，谦恭素重于乡评，孝友允孚于宗党。爰有淑配，媲德相成。蓄祉储休，是卜尔子。早承宠于世庙，继受简于先皇。迨朕御极之初，擢居司礼之长，特隆委寄，弥笃忠勤，溯厥本源，是征训育。兹以陈情而上疏，乃赐祠额之嘉名，典出殊恩，虽缘子情而褒孝义、存风世，实旌臣节以劝忠。尔灵有知，尚其歆服。”

(原按：)此自是朝廷滥恩冯墓又一碑刻，礼部札付真定知府支官钱备祭物。内载保疏，乞赐祠额赐祭。是时神宗冲幼，赐祠额为褒孝，遣官赐祭，翰林撰祭文。保盖求无不得，非帝自主。保之貽讥殆此与？其祭品虽不足存，犹见当时礼俗，因附著之。祭品：猪一口，羊一腔，凤鸡一只，燂骨一块，燂鱼一尾，馒头五分，粉汤五分，果子五包，酒五杯，酥饼酥□各四个，鸡汤一分，鱼汤一分，降真香一炷，烛一对，焚祝纸一百张，酒二瓶。

(同治《深州风土记·金石下》)

### 万历元年癸酉(1573)

正月己丑，巡视东城御史解学礼奏御马监太监张忠毆死亲母，乞敕严究如律。章下法司。(九,319) 庚子，上出视朝，有男子着内使巾服，直趋宫门，为守者所执。状奏，诏下东厂究问。(九,327) 癸卯，辅臣张居正言：“适见司礼监太监冯保奏称，圣驾出宫视朝，有一男子身挟二刃，直上宫门礮礮，当即拿获。臣等窃详，宫庭之内，侍卫严谨，若非平昔曾行之人，则道路生疏，岂能一径便到？观其挟刃直上，则造蓄逆谋，殆非一日，中间必有主使勾引之人。乞敕缉事问刑衙门访究下落，永绝祸本。仍乞皇上出

入警蹕，倍宜严备。再照祖宗旧制，门禁甚严，望敕司礼监官遵照律令，严行申飭，其该日守门内外官员俱乞量加惩治，庶人知所警，杜患将来。”上俱从之。（九，332）

二月辛未，工部奏：“兵仗局太监魏朝等称本局修造兑换军器，其合用物料该部委官会看[勘]，动延两月，不无停误工作，乞免行委官覆估，以便修造。看得每岁二月估修，十月兑换，以前两次并无稽误，且本部与该局公同会估，则该局节省之意得司官面稽而益彰，本部综核之规藉该局参验以无遗，甚协彼此体国之心，共济军需武备之用。况戊字库、盔甲厂均贮军器，均有科道司官同验出入，事均一体，难以异同。”报可。（一〇，355—356） 癸酉，王大臣伏诛。大臣者，浙中佣奴，诡名以浮荡入都，与一小竖交昵，窃其牌帽阑入禁门。冯保恨前大学士高拱，阿意者遂欲因其锻炼，以双刃寘大臣两腋间，云受拱指行刺，图不轨。榜掠不胜楚，遂诬服，为言拱状貌及居止城郭。厂卫遣卒验之皆非。时大狱且起，张居正迫于公议，乃从中调剂，犹得无冤。（一〇，356）

三月癸未，诏增供用库黄蜡岁二万五千斤，岁用黄蜡八万五千斤，折色一十一万五千斤，每斤价银二钱；白蜡三万五千八百一十六斤，折色一十二万五千八百一十二斤，每斤价银四钱。二项浙银俱解太仓库济边。署库太监殷平称岁用不敷，欲于旧额外增本色黄蜡五万四千斤。户部执奏，不从。科臣贾三近复疏谏止，亦不从。（一一，363—364） 癸巳，司设监等衙门题称寿定王坟香火地一百五顷，乞令自行管业。户科参：“看得香火田地，召民佃种，有司岁时征租转给，自系定例。若使该监自行管业，中间未免倚势侵占及额外科索，扰害地方，合无仍旧听有司征给。”户部覆如科议，从之。（一一，370）

四月乙卯，兵部覆张宏擅止营操事，言：“春秋操期载在《会典》，诚不宜有所改易，但天时人事出于或然，亦不容无所变通。如京营值风雨之时，总协大臣径传免操，况南京数千里之远，当天

雨连绵岂宜拘泥？科臣所奏，盖欲恪守成宪，（刘）体乾等所查颠末，是亦体恤人情。且宏与（守备孙）世忠等称系公同传放，即非自专，因请行内外守备等官如遇开操、止操，务遵照《会典》，毋得擅有更易。间遇事当从宜者，必须公同酌处，毋得偏执，致滋别议。”从之。（一二，389）兵部覆户科给事中颜容舒等参疏，言：“禁门重地，防范当严，近以奸人事发，申飭门禁，奉有钦依，通行钦遵。屠户张五非应直之人，擅入禁门，已属有罪，挟带屠刀，尤为非法。守长安门监丞刘廷真不能与守卫千户阎梅公同禁阻，已于职守有乖，乃复贪图小利，蔑视明禁，党护屠户，殴辱职官，在法所当重处。但过门之赃见无佐证，应从末减；阎梅被殴之苦，实出奉公，被参之情皆属虚饰，乞将廷真罚治，阎梅免究。”得旨，并廷真宥之。（一二，390—391）丁巳，选净身男子三千二百五十名，分拨各监局应役。（一二，392）

五月辛巳，复以黑沙洲柴课听南京工部稽查。以内官监侵渔不发，致稽烧造，尚书张瀚等言之，故复。（一三，414）庚子，工部奏：“内织染局传成造上用龙床、顶架、轿椅、帐幔、铺陈、缴壁、轿衣等件，合用各色纀丝、纱罗、绫锦、绢线诸物，比照开数，除纀丝、纱罗外，多开白生素绫一百匹、细绢一百五十匹、平罗一百匹、细线七十斤、衣线一百斤。南局岁造钱粮有限，若使额外多造，势必加派小民，宜照例免行派造，以苏民困。”上从之。（一三，432）

六月庚申，巡视工程户科左给事中刘浑成疏参昭陵提督太监王爵率领棍徒采打指挥白贲及爵平日贪婪之状。诏下法司，夺贲俸半年，爵竟免究。（一四，441）

十一月庚子，巡视库藏工科给事中梁式等请行各省立限追解内府拖欠钱粮，并回报该部及巡视衙门以凭查考，奉辅臣居正所请也。（一九，538）

十二月己酉，巡视光禄（寺）户科给事中颜容舒劾尚膳监内官王朝用因索例肉，殴死厨役，乞敕重究如例。章下法司。（二〇，

544—545)

## 本年附

### 艺文·护国寺碑

杨博撰《黑山会司礼监太监刚公(铁)护国寺碑》：“粤维一代之兴，必有一代之佐，云龙风虎之会，在昔则然也。恭惟我成祖皇帝圣神文武，定鼎金台，巍焕丰功，超越千古，其翊戴之臣，腹心肾肠，运筹决策，司礼监太监刚公其元勋矣乎！公日侍御幄，造膝陈谏，劝上恭默求贤，得姚少师而赞其军政，且亲犯矢石，首擒平保，破竹之势遂抵金陵，廓清宫禁，再造乾坤，而大勋业集矣。暨北征瓦剌，智夺阳和。靖难肇基，万世永赖，公功高实无与匹，诚所谓一德一心之臣也。成祖皇帝有开国元勋之褒，春秋四时命致祭焉。敕建祠寺在都城之西十八里，地曰黑山会。岁久倾圮，嘉靖庚戌(二十九年，1550)仲冬，适值原总督内外戎务司礼监太监，兼总督东厂官校办事麦公福等，总督内外营务、上林苑监、兼掌御马监、内官监印太监高公忠等，偕公各捐俸资，重建祠堂三间，式迈于旧，复增两庑六间、石门一座，周围缭以墙垣，树松桧三匝，供器等物，纤悉整具；复治锦衣卫百户李承宗、赵栾等、僧清奉等地七十亩，内建护国寺山门一座……(增建及延访行能之僧略。)兹奉敕总督东厂官校办事司礼监太监、掌监事双林冯公(保)以忠君爱友之诚，发为美轮美奂之举，特将刚公祠寺重修鼎新，用图永固，复置地二顷一十亩、园圃一区，以为崇奉香火之资，其好义之心，诚古今所罕及哉！且麦、高二公重修之义则同，而记载之文未详，何以信今而传后也。惟双林公高明之见，特征文于予，宣昭刚公盛德大业，以显示天下后世。诗曰：‘国有(按，有疑应作无)老成人，尚有典刑’，刚公之谓也。又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双林冯公之谓歟？(铭文略。)万历元年，岁次癸酉，春三月吉日立。”

(碑在北京石景山八宝山。《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57册，第3页)

## 万历二年甲戌(1574)

二月甲寅，内官监太监张诚等题，请真定府木税仍归本监差

官抽印。工部覆议：“真定木税始自正统元年，止是税课司带管。成化、弘治年间改委通判监督。正德间始差内臣，大肆掊克，该（抱本作试）御史宋钺具奏停止。嘉靖年间或差或罢。然计抽印之数，不足偿供应徒役之费。隆庆二年，该监李芳具列其弊，先帝毅然停革，中外传诵不衰。顷缘真定修城，暂留木税，久未抵还，奏委易州山厂主事带管，就近兼摄，便于稽查，仍将变价解贮节慎库，备该监买办木植之费。输之于本部，用之于该监，官府一体，最为便益，该监前奏难以依拟。”诏如部议行。（二二，580—581）

丁巳，户科都给事中贾三近题：“顷者司钥库太监温泰等奏称库藏不充，要将各省直钞关及食盐商税各解库供用。夫课税以供边需，通计各边年例，正德辛巳以前止四十三万，自嘉靖庚戌至今，渐加二百七十余万矣；兼之屯政半就荒芜，磋池岁亏正课，谋国之士方切隐忧，而乃尽归内帑，使乘障登埤之士望升合而不可得，岂盛世所宜有耶？”下户部议。（二二，582—583）

甲子，工部覆织染所太监宋润等题请增添蓝靛物料：“查得本所蓝靛物料，隆庆三年题准，札委司官验收。及隆庆六年复行该所酌定的数，题奉钦依。至万历元年，恭遇皇上御极，俱经照例题办，永为遵行，岂得奏加以滋烦扰。”诏从之。（二二，587）

乙丑，户部题：“内府供用库万历二年分本色黄蜡一十一万斤、折色黄蜡九万斤，本色白蜡三万五千八百一十六斤、折色白蜡一十二万五千八百一十六斤，盐二十四万一千六百六十六斤一十一两、芽茶四万七千九百五十九斤一十一两、茶叶四万九十（广本、抱本十作千）三斤、灯草二（广本二作五）千斤、蒲杖三千五百斤，坐派浙江、直隶苏松等处，各办征解。”从之。（二二，587—588）

三月己卯，户部题万历二年分行各省直岁办甲、丁二库物料：“甲字库银朱三万五千斤、乌梅四万斤、靛花青二万一千斤、黄丹四万二千斤、碌矾一万五千斤、紫草一千四百斤、明矾四万二百斤、光粉一万五千斤、黑铅二万一千斤、水胶八万斤、槐花七万斤、

蓝靛三万一千斤、五倍子三千五百斤，丁字库生漆十一万斤、桐油九万八千斤、黄熟铜三万三千斤、红熟铜二万五千斤、黄蜡二万斤、锡二万斤、牛筋四千斤、黄牛皮一千张、生铜一万斤。”从之。  
 (二三,593—594) 辛卯，先(是,)南京户部题：“查得南京承运库见贮并见派生丝绢共八万六千二百余匹，以每年支放折俸并内官各[冬]衣铺盖等项，计足支七年有余，几至腐坏。而在库银止一千九百余两，不足一年支放。合将万历三年以后应征绢匹俱放折色，以备折俸，待绢匹放将尽，另行查议。其历年拣下精丝绢匹并司钥等库见积开元铜钱一百六十余万，搭配放给，以疏积贮。”户部覆如其议，但隆庆五年奉有明旨，不许轻议改折，合应仍征本色，其折俸银两不足者，即给本色，既不壅滞，岂至坏朽。诏曰：可。(二三,602—603) 辛丑，上视朝，命司礼监太监颁给御书于会极门……(所赐内阁、六部都通大掌印官及日讲等官略。)(二三,607)

四月戊午，司礼监太监冯保等传奉圣谕：圣母发银三千两与工部，修建涿州娘娘庙。工部执奏：……(二四,618) 癸酉，巡按河南御史褚缺题：据会审犯人李乾供状，乾原系唐府校尉，因偷盗逐出，潜住京师。内官赵忠、常福谋干唐府承奉，访知乾系旧役，密谋购买刘恩空头宝本，欺唐王年幼，国妃管事，捏奏见缺承奉，乞请拨补等情。都察院覆请下抚按会同提问。诏赵忠、常福着锦衣卫差官校扭解来京问，其余着巡按御史尽行处治。(二四,626)

五月辛卯，刑科给事中秦耀题：“近有内官赵忠、常福一事，已奉严旨究矣。臣愿就此大加划剔，其弊端有三：夫王府题奏多带空头宝本来京，托人缮写，岂非虑与格例不协及字眼差讹哉？然以王章假手匹夫，更易于数千里外，僥事有大于奏讨承奉者，何从诘问？所当厘者一。钱粮国计所关，乃以六万余金付一百户领之，虽觉察穷治而监追不就，所当厘者二。诬借官银，指称营干，至逼寡妃幼主损贖代偿，清明之朝，岂宜有此？所当厘者三。臣又闻各王府有一等听差人役，每令赴奏辄索重贖，称为入京打点，

恣意干没，污人名节。诸藩之困坐，此也。今后庆贺，听其遣使亲赍，余若请名、请封、请婚、祭葬等事，俱令抚按核实代题，诈伪之辈绝迹矣。”下礼部议。（二五，634—635）

六月戊午，刑部题：“赵忠、常福事情在司礼监则开二犯止招借银生事轻情，不认买宝诈奏重罪；在河南抚按官则奏称赵忠、常福贿买空头宝本，洗改捏奏；及礼部题覆，科臣参奏缘由，则又称符宝篆文不同，系是假造。情辞互异，出入悬殊。且赵忠等所供进献唐府物件及本府回赏银两，揆之情理，似属支吾。今再行河南抚按，将有名人犯提究的确，限本年十月内，连人解部；仍令纪善等，所将本府该年分本稿宝簿印封送至巡按衙门，转送本部查考。”报可。（二六，650）【考】事之处置见《神宗实录》卷二九，万历二年九月乙亥：“刑部奏拟犯人赵忠监候听决，常福外处，王交等发遣发配有差；袁福徵、王福、王用等各还职。诏赵忠依拟，常福饶死发遣；袁福徵辅导无状，革职为民，王福等俱革职，其余依拟。”卷四九，万历四年四月庚午：“逮唐府正、副承奉赵忠、常福。二阉皆司礼监奉御，以诈唐王奏得今职，事露被逮，忠坐诈传亲王令旨绞，福以从得免死，充净军，褫长史袁福徵职。”

乙丑，南京史科给事中史朝铉劾守备太监申信先年差往湖广督发辽庶人起解高墙，强取籍没银两六千以充囊橐。顷在南京，暴戾贪残，擅添各门局等官，贿赂公行，乞亟赐罢斥，严行勘问赃罪。报闻。河南等道御史吴从宪等亦言被劾事情，合敕下南京该衙门从公体勘。不从。（二六，657） 戊辰，礼部覆巡抚江西副都御史凌云翼题：“原任南京刑部尚书已故陈寿，新淦人，由进士授户科给事中。时外戚万通与中官梁方〔芳〕辈交结用事，抗疏被逮，久之得释。及为南京副都御史，复与逆瑾忤，械系下狱，监禁居庸关。瑾诛，起为陕西巡抚，能戢镇守太监廖堂毒焰，民以安堵。两抚边镇，军容整肃。吏部两移咨取荫，皆以无功辞免，及死不能成殓。虽勋猷尚未尽见而节操则已凛然，法宜补谥，以示激劝。”得旨，准谥“简肃”。（二六，658） 壬申，光禄寺卿汪宗伊题：“本寺



有器皿厂一所，收贮工部、南京工部解造器皿，相应设法堆放，省出数连，暂收新粮，仍先行支放，不妨收阁器皿。又查本寺有监局人匠额支粟米者及将军并各监局人匠支粟米半年者，俱扣算粟米一石，支与白粮七斗，庶旧积不置于无用而新收亦可以有备。”从之。（二六，660）

七月乙未，初，昭陵神宫监太监陶金等题：“六月以来，阴雨二[连]日，本陵裨恩门里外砖石沉陷。”工部奉旨查看，主事王淑陵回称与陶金奏同，但裨恩殿明楼、宝城紧要处所俱无损伤。部覆陵寝重地，鼎建未及一年，内外经管员役俱当究治。辅臣张居正等上言冒破侵欺、苟且完事之弊，引世宗皇帝时湖广显陵殿阁渗漏，分别降罚为比。疏下工部：“陵寝重地，如何说沉陷处所非系紧要？欺慢误事，造作不精，提督工程太监周宣、左监丞郭全革恩一等，管工主事易可久、员外郎石汉降俸一级，官匠王宣等提问。”工科给事中吴文佳复奏：“裨恩门殿等处砖石沉陷甚多，至于宝城砖石翻塌损伤更为可虑。陶金既朦胧具奏，王淑陵复扶同勘报，宜下所司再行勘明。”遣侍郎陈一松、给事中胡汝钦行视，回奏沉陷丈尺多寡悬甚，及裨恩殿丹陛方墙等处沉陷闪动不等。上怒，命都察院会同工部通查参处，吴文佳等追论昭陵始建原任工部尚书朱衡、总理侍郎熊汝达专督，宜追夺恩荫，并治其罪。王淑陵奏辩，往看时委与陶金奏内相同，岂期看后一月，大雨连绵，不唯前项沉陷者愈大，且陆续愈多，与臣初看遂尔悬绝。俱得旨下工部、都察院议。（二七，675—677）

八月甲辰，都察院会同工部查核昭陵工作内外前后经管人员，分别情罪上请。阁臣亦为救解。得旨：周宣、郭全降三级，革去管事；熊汝达已致仕，着冠带闲住，恩荫罢革；易可久、石汉降三级调外任；王宣等法司从重问拟；朱衡着以尚书致仕，余官罢革；杨俊卿等四员都降一级，郭元相夺俸半年，马录等法司提问，屠元沔等并陶金、王淑陵免究。（二八，681）

甲寅，兵部覆：“南京户